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鄭秋香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643

傳真：06-2982639

電子信箱：fcbj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1104448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0444892A00\_ATTCH5.pdf、0444892A00\_ATTCH14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11學年度國小教師甄試工作，請各開缺學校於111年6月2日前提報複試機動評審委員薦派名單，餘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111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正式教師(含代理教師)聯合甄選簡章辦理相關事宜。
- 二、111學年度本市國小正式教師甄選類別計有一般、音樂、體育、英語、專任輔導教師；預計複試時間：一般教師及英語教師為111年7月16日(星期六)全日及17日(星期日)上午；其餘各類別教師複試為7月16日(星期六)全日。
- 三、機動評審委員推薦組別如下：
  - (一)專家教師組：請推薦現職國小一般教師、體育教師、音樂教師、英語教師，每人限被推薦一校一甄選類別。
  - (二)校長/主任組：請推薦學校現職校長或主任，每人限被推薦一校一甄選類別。
  - (三)重要說明事項：

- 1、專家教師組委員，須為現職教學年資達5年以上者。
- 2、英語教師之甄選複試(口試、試教)，全程以英語進行。

#### 四、機動評審委員推薦方式：

(一)國小音樂、體育、英語教師開缺之學校，必須依各開缺類別及學校班級數級距審慎推薦委員。請視貴校缺額類別依下列原則推薦：

- 1、班級數12班以下：請推薦專家教師、校長或主任，計2名。
- 2、班級數13班至39班，須推薦3至4名，其中：
  - (1)專家教師：推薦1至2名。
  - (2)校長或主任：推薦2名。
- 3、班級數40班以上，須推薦5至6名，其中：
  - (1)專家教師：推薦2至3名。
  - (2)校長或主任：推薦3名。

(二)薦派學校倘無開缺類別之專長委員，則不限推薦本校人員，但須被推薦人同意(限被推薦一校一類別)；請務必提出確實可出席之機動委員名單，並確認所推薦之機動委員於當日可出席。

(三)應推薦而未推薦或受推薦人員不配合出席之學校，本局得視實際情況，不予同意學校委託辦理112學年度教師甄選事宜，必要時得不予協助辦理111學年度錄取教師分發作業。

五、未開缺之國小或國中校長、主任及專家教師，若有擔任國小教師甄選複試機動評審委員意願，依上述資格自由推薦

報名參加。

#### 六、其他配合事項：

- (一)訂於111年7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起進行機動委員抽籤作業，請被推薦人或自行報名者務必保持手機暢通。
- (二)經本局列入機動委員時，將隨即電話通知配合出席複試評審事宜，未中籤者不列入機動委員名單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- (三)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疫苗接種規範，提高本市學校工作人員健康管理COVID-19疫苗之接種，依本局111年4月22日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10544262號函辦理，自111年5月9日起進入校園之工作人員皆應接種三劑疫苗，爰於協助試務期間請配合進入校園之防疫措施，出示打滿三劑證明(持紙本疫苗接種小黃卡或數位新冠病毒健康證明)或出示3日內PCR陰性證明，方可入校。

七、檢附國小複試機動委員推薦名單、資料表(如附件)，請於填畢並簽章後，以書面郵寄、公文交換、傳真(06-2030813)或提供掃描檔等方式繳交予永康區永信國小輔導室。(連絡人:輔導室吳主任06-2320783#731)；另請提供資料表電子檔郵寄至信箱：quite680525@tn.edu.tw，俾利機動委員資料彙整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